

证券代码：002034

证券简称：旺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1-36

债券代码：128141

债券简称：旺能转债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对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1 年 4 月 27 日，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旺能环境”）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对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或子公司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旺能环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王学庚回避表决。

本担保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相关子公司、参股公司贷款融资、开立保函、信用证等需求，确保相关子公司、参股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等各项业务顺利推进，公司拟向部分子公司、参股公司提供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6.92 亿元的担保，包括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 12.20 亿元，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 4.00 亿元，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 0.72 亿元。具体如下：

1. 本次被担保人包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相关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及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参股公司。本次提供担保的目的是为满足相关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等项目建设以及运营所需资金或开立保函、信用证等需求。

2. 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的任一时点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6.92 亿元。

3. 公司及子公司、参股公司可根据自身业务需求，在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与金融机构、债权人等协商并确定担保事宜，具体的担保种类、方式、金额、期限等以实际签署的相关文件为准。

4. 实施过程中，公司按照实际签订担保合同时的公司持股比例确定使用额度及类别，若在签订担保合同时已约定了相关股权收购、转让、增资等股权变动事宜，以约定事宜完成后的公司持股比例确定使用额度及类别。

5. 公司将确保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比例不超过持股比例。

6. 由于上述担保事项是基于公司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为提高效率，优化担保手续办理流程，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提请股东大会申请授权公司经营层在子公司确有担保需求时，可以将表一所列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互相调剂；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之间不进行担保额度调剂。

表一：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年资产负债率	截至公告日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期限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2020年度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旺能环境	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	100%	45.38%	3,000	13,000	1年以上	2.73%	否
旺能环境或旺能环保	浙江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00%	76.53%	-	13,000	1年以上	2.73%	否
旺能环境或旺能环保	铜仁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0%	0.48%	-	31,000	5年以上	6.51%	否
旺能环境或旺能环保	定西鹭江环保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00%	11.42%	-	39,000	5年以上	8.19%	否
旺能环境或旺能环保	蚌埠旺能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100%	25.55%	-	13,000	5年以上	2.73%	否
旺能环境或旺能环保	鹿邑县旺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	30.58%	-	5,200	5年以上	1.09%	否
旺能环境或旺能环保	湖州旺能再生能源开发	100%	47.21%	-	7,800	5年以上	1.64%	否

	有限公司							
	小计				122,000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旺能环境或旺能环保	荆州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91.5%	16.90%	-	40,000	5年以上	8.40%	否
	小计				40,000			
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旺能环境或旺能环保	云和县万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5%	51.97%	-	3,200	5年以上	0.67%	是
旺能环境或旺能环保	松阳旺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5%	-	-	4,000	5年以上	0.84%	是
	小计				7,200			
	合计			3,000	169,200		35.55%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7年07月11日

法定代表人：宋平

注册资本：120,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湖织大道路1389号

主营业务：特种环保型过滤机的生产（生产限分支机构）、销售，相关技术的研发、推广、服务、成果转让；垃圾综合处置技术的研发、服务、推广、成果转让；煤炭、氢氧化钙、活性炭的批发；生活垃圾（除危险废弃物）焚烧发电，垃圾处理及固体废弃物处理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餐厨垃圾、污泥废弃物、粪便的收集、运输及处置，废弃食用油脂（除危险化学品）的收集、运输及处理，环保工程的设计、投资咨询及建设，垃圾、烟气、污水、灰渣处理技术的开发及服务；环保设备和发电设备制造、销售、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旺能环境持股100%，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20年12月31日，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40.79亿元，净资产为22.28亿元，负债总额为18.51亿

元，资产负债率为 45.38%，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8,898.53 万元，投资收益为 2.03 亿元，实现净利润为 2.25 亿元。

2. 浙江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年1月16日

法定代表人：匡彬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西湖文化广场19号2501室-11

主营业务：实业投资；生活垃圾、固体废弃物处置及回收利用相关配套设施的设计、开发、运营管理及技术服务；服务：生态环境工程、环保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 市政工程, 环保工程, 商务信息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批发、零售：环保设备；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除外, 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持股100%，为旺能环境的全资孙公司。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浙江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3.80 亿元，净资产为 8,910.20 万元，负债总额为 2.90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76.53%。浙江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下属负责运营餐厨板块的母公司，本身没有运营收入。

3. 铜仁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6年6月24日

法定代表人：岳强

注册资本：6,000万元

注册地址：贵州省铜仁市松桃苗族自治县蓼皋镇经济开发区(花鼓大道)

主营业务：垃圾处理服务，垃圾处理技术研发及相关技术服务，垃圾焚烧发电（凭有效资质经营）

股权结构：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持股100%，为旺能环境的全资孙公司。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铜仁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5,907.27 万元，净资产为 5,879.13 万元，负债总额为 28.1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0.48%。2020 年度尚处于建设期，没有营业收入。

4. 定西鹭江环保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17年1月4日

法定代表人：王培峰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注册地址：甘肃省定西市陇西县陇西县巩昌镇长安路孵化中心十三楼1306

主营业务：生活垃圾无害化焚烧发电；固体废物处理；环保技术咨询；环境污染防治。

股权结构：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持股100%，为旺能环境的全资孙公司。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20年12月31日，定西鹭江环保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为2,176.16万元，净资产为1,927.57万元，负债总额为248.5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1.42%。2020年度尚处于建设期，没有营业收入。

5. 蚌埠旺能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8年12月10日

法定代表人：唐颖

注册资本：4,380万元

注册地址：安徽省蚌埠市龙子湖区李楼乡生活卫生垃圾填埋场

主营业务：污泥处置及污泥处理产物、资源化产品销售；污泥处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污泥处置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城市垃圾清洁、收集、运输服务及相关环保服务；环保设备设施的研发、生产、销售。

股权结构：浙江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为旺能环境的全资孙公司。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20年12月31日，蚌埠旺能生态环保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5,858.08万元，净资产为4,361.42万元，负债总额为1,496.6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5.55%，2020年度尚处于建设期，没有营业收入。

6. 鹿邑县旺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0年03月25日

法定代表人：王浩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注册地址：河南省周口市鹿邑县涡北镇垃圾处理厂南100米

主营业务：固体废物治理；畜禽粪污处理；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

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股权结构：浙江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为旺能环境的全资孙公司。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20年12月31日，鹿邑县旺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36.92万元，净资产为25.63万元，负债总额为11.2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0.58%，2020年度尚处于建设期，没有营业收入。

7. 湖州旺能再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6年6月14日

法定代表人：吕沛流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长超山北

主营业务：餐厨垃圾、污泥废弃物的收集、运输及处置；环保能源技术研发、利用。

股权结构：浙江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为旺能环境的全资孙公司。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20年12月31日，湖州旺能再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1.47亿元，净资产为7,785.63万元，负债总额为6,963.6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7.21%，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5,241.48万元，实现净利润为2,137.67万元。

8. 荆州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4年6月22日

法定代表人：陈国强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注册地址：荆州区纪南镇拍马村

主营业务：供蒸汽、发电、垃圾处理；环保咨询服务。

股权结构：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持股91.50%，为旺能环境的控股孙公司。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20年12月31日，荆州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2.41亿元，净资产为2.00亿元，负债总额为4,069.4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6.90%。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8,254.32万元，实现净利润为1,947.56万元。

9. 云和县万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0年06月18日

法定代表人：张政强

注册资本：2,9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丽水市云和县白龙山街道南门路41号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专业设计服务。

股权结构：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持股35%，为参股公司。

截止2020年12月31日，云和县万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1,153.71万元，净资产为554.18万元，负债总额为599.5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1.97%，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0万元，实现净利润为-25.82万元。

10. 松阳旺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1年04月01日

法定代表人：张政强

注册资本：3,548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西屏街道长虹中路116号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环境保护监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电子产品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研发。

股权结构：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持股35%，为参股公司。

松阳旺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尚未有2020年度财务数据。

四、本次拟进行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就上述担保签署担保合同。合同的内容由公司、子公司、参股公司等合同主体根据自身业务需求，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与金融机构、债权人等协商确定。公司将严格按照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实施相关担保事项，并在担保事项发生后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下属子公司经营业务系垃圾焚烧发电行业，所属行业性质在项目建设及日常生产经营中对资金需求总量较大，公司向相关子公司、参股公司提供担保，主要是在其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提供的阶段性担保，是行业内企业办理贷款融资等金融业务时金融机构普遍要求的担保措施。目的是为了保证相关子公司、参股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推进项目建设。

上述担保具有行业特点，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公司对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具有绝对控制权，对参股公司的担保比例不会超过持股比例，该公司其他股东同比例进行担保，担保风险可控。目前，本次拟提供担保的各子公司、参股公司生产经营或项目建设情况正常。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对外担保对象松阳旺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云和县万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其余均为公司的控股或全资下属公司，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本次贷款用途为补充日常流动资金及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等，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行为是可控的，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公司2021年度为上述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事项，同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0.52亿元，均为对合

并范围内控股或全资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而提供担保。

（二）公司拟在上述40.52亿元担保余额基础上，为公司下属项目公司在2021年度提供新增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92亿元的对外担保，其中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0.72亿元，对合并范围内控股或全资下属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16.20亿元。

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新增担保额度发生以后，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57.4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9.99%，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47.85%。

（三）公司无逾期担保贷款，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而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四）公司已发生对外担保事项中除为下属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而提供担保外，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